



Policy Brief No. 201512

July 24st, 2015

倪月菊

nij@cass.org.cn

ITA：向信息技术产品自由化迈进^①

7月18日，WTO的54个谈判国在日内瓦达成一项临时协议，同意《信息技术协定(Information Technology Agreement)》(ITA)扩围，把超过200种的IT产品纳入降低关税清单。一份由美国和世贸组织总干事罗伯托·阿泽维多从中斡旋的新的折中方案，将于7月24日提交参与ITA谈判国家的商务主管部门正式审批。一旦方案获得批准，这将是WTO近20年来达成的第一个关税免除协定，届时全球超万亿美元的信息技术产品将在短期内实现零关税，这不仅将极大地促进全球贸易和信息产业的发展，还有助于增强和恢复各方对于世贸组织多边谈判功能的信心。

《信息技术协定》(ITA)是指通过削减IT产品关税，在全球范围内实现信息技术产品贸易自由化，从而促进IT产业不断发展的一个诸边协议。1996年12月13日，在新加坡WTO首届部长级会议上，29个参加方签署了《关于信息技术产品贸易的部长宣言》(即《信息技术协议》)。1997年3月26日，占世界IT产品贸易总量92.5%的40个参加方在ITA上签字，ITA正式生效。协议规定，从1997年7月1日起至2000年1月1日，协议方对信息技术相关的六大类、近300个税号的产品，分四个阶段降低关税，每个阶段降低25%，最终实现进口零关税。目前，参加ITA的国家已有74个，信息技术产品贸易额已近6000亿美元，已占全球信息技术产品贸易总额的97%。此外，俄罗斯、巴西等新加入WTO的国家也在申请加入ITA组织，因此信息技术产品全球贸易额将会更高。

然而随着技术发展和产品规模的扩大，大量原本适用于ITA协定范围的IT

^① 倪月菊，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研究员。



技术已成为家庭日用品，对于这部分产品，显然没有必要再受到 ITA 协定保护。许多新的 IT 技术产品却因为没能纳入原有的协定中而不能享受优惠政策。为此，2008 年欧盟曾提议对 ITA 协定进行修正，但由于美、日等国的反对而迟迟未能进行。直至美国、日本、韩国在 2012 年 5 月 ITA 委员会上提交了协商扩大协议品目的建议后，对修改 ITA 协议的协商才算正式开始。扩围谈判的内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扩大 ITA 涵盖的产品范围。美、欧、日、韩等许多国家均已提出《信息技术协定》扩围产品清单，对象品目数量一度超过 350 个，接近 1997 年协议品目的 2 倍，包括了诸如电视机、数码摄像机、音响产品、游戏机等几乎所有电子产品。此后根据各方意见不断对 ITA 产品清单进行更新，目前即将达成协议的产品清单包括 201 种产品。

二是包括非关税壁垒的消除。1997 年生效的 ITA 协定并未将非关税壁垒纳入其中。ITA 达成后，仅对 IT 产品的电磁兼容性（EMC）和电磁干扰（EMI）的合理评定程序达成一致。由于成员方分歧较大，其他的非关税壁垒的消除仍没有任何进展。而非关税壁垒对信息技术产品的影响正日益突出。此次 ITA 扩围的主要方向是在进一步降低 ITA 产品关税的同时，消除信息技术领域的非关税壁垒。

三是将 IT 服务纳入到 ITA 谈判中。即将计算机及相关领域的服务、电信服务以及数字产品和服务等纳入到 ITA 谈判清单中。

尽管在扩容谈判未来的方向达成了一致，然而主要国家在这些方向上仍然持不同的观点。美国、日本、韩国等国家主张实现消费类电子产品零关税，而欧盟对此则持较为谨慎的态度；欧盟一直大力提倡将 ITA 产品的非关税壁垒纳入到 ITA 谈判中，而美国和日本则认为 ITA 本质上是一项关税协定，且担心非关税壁垒谈判难度较大，可能会影响协议的最终达成，因此反对将非关税壁垒



问题纳入其中；美国不希望基于最惠国待遇将利益扩大到非协议成员，认为应在有条件的最惠国待遇的基础上达成诸边协定，而欧盟等其他国家则持不同的观点。由于在上述问题上各方意见分歧较大，ITA 扩容谈判几度被搁置，最终于 2015 年 7 月在日内瓦会议上达成初步协议。

此时 WTO 成员国能够在 ITA 扩围谈判上取得突破，主要有以下二个原因：一是在 WTO 多边、多行业谈判陷入困境的情况下，成员国必然努力寻求诸边在单行业方面的突破；二是在全球经济增长乏力之时寻求新的经济增长点，以刺激经济和就业的增长。有研究表明，ITA 的扩容将使美国高技术产品的出口增加 28 亿美元，就业增加 6 万个，全球的 GDP 每年增加 1990 亿美元。

如果 ITA 扩围协议最终达成，201 种 IT 产品从 2016 年起将逐步实现零关税，这意味着 IT 行业贸易自由化基本实现。这将极大促进各国 IT 产品的出口，会刺激国际贸易的大幅扩大，同时带来就业以及相关产业的增长。在新协议下，日本每年将有价值超过 645 亿美元的出口产品享受免关税待遇；新协议有望为美国提供六万个工作岗位；英特尔、三星电子、闪迪和德州仪器等全球 IT 公司有望从 200 余种产品的免税中获利。对于消费者来说，协议生效将带来电子产品降价，国内消费者有望以更低价购买到外国的电子产品。

早在 2004 年中国就超过美国成为全球信息技术产品的头号出口国，我国的手机行业、计算机行业、通信设备行业、软件行业等逐渐开始拥有全球竞争优势，这些行业的产品将会从 ITA 协议中受益。但我们也要清醒认识到，中国虽然是全球重要的信息技术产品生产基地，但事实上，在我国信息技术产业中，加工贸易企业占 70% 以上，外商投资企业占据 80% 的出口份额。表明我国处于信息技术产品供应链的中低端，并不代表我国在信息技术产业上具有明显的优势。比如我国在液晶显示屏、半导体类、医疗设备，视频游戏机、打印机墨盒，GPS 全球定位系统等技术密集型行业上，跟国际先进水平有一定差距，如果自由贸易实行零关税，这些相关企业可能会受到很大的压力和挑战。 在国外产品强



大的竞争优势下，我国高端产品的发展空间将被大大压缩，从而严重阻碍我国信息技术产品更新换代的步伐。另外，我国政府的产业保护和扶持政策也会因ITA 非关税壁垒的取消而受到一定的制约。

应对 ITA 的挑战，关键是加快信息技术产业的升级，使我国尽早占据信息技术产业链的中高端。我国信息技术企业应在政府的引导下通过自身努力构建技术发展和自主创新机制。一方面要推进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另一方面要加强创新型人才的培养，为工业转型升级提供重要支撑。

IGI 简介：国际问题研究系列（Inside Global Issues）是由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国际贸易研究室组织和发布的。该系列涉及的研究领域主要为国际经济与贸易；主要成员包括余永定研究员、宋泓研究员、姚枝仲研究员、倪月菊研究员、田丰研究员、东艳研究员、李春顶副研究员、高凌云副研究员、马涛副研究员、张琳博士和苏庆义副研究员。

声明：本报告为非成熟稿件，仅供内部讨论。报告版权为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国际贸易研究室所有，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上网和刊登。本报告仅代表作者的个人观点，并不代表所在单位的观点。

欢迎通过扫描下面的二维码订阅和关注我们的微信公众平台（微信号：iwep_ite，名称：IWEP 国际经济贸易研究）

